

宁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宁市监〔2022〕134号

宁德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印发 服务市场主体纾困十条措施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管局，
机关各科室、直属单位：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市场监管局关于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助力市场主体纾困解难，经研究，市市场监管局制定了服务市场主体纾困十条措施，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宁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6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服务市场主体纾困十条措施

1.降低准入制度性成本。推行线上“一网通办”和线下“一窗通办”，实行统一收件、后台流转、统一出件“一站式服务”，推动企业开办各环节、全链条提速，全市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4个小时以内。企业开办“零费用”。连锁经营企业食品经营许可实行“申请人承诺制”，根据自主自愿原则，由连锁企业总部作出承诺，在新设连锁门店申请食品经营许可时，免于现场核查，做到当场发证，实现即时营业。允许对食品自动制售设备发放食品经营许可，助力新业态发展。

2.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个转企”符合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的，允许保留原个体工商户名称字号和行业用语，登记档案保持延续性、一致性，转型前成立日期、经营数据等条件可延续至转型企业。为“个转企”企业申请商标、专利注册及办理转让、变更、续展业务提供便利服务，支持转移至“个转企”企业名下；为“个转企”企业提供《个体工商户转型为企业证明》，方便其办理有关证照变更、过户等手续。

3.实行市场主体歇业制度。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原因造成经营困难的，市场主体可以自主决定在一定时期内歇业（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向登记机关办理备案登记，歇业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歇业期间开展经营活动的，视为恢复营业，由市场主体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

4.助力“知产”转“资产”。实施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行动，对以专利权质押方式获得银行融资的，在贷款还清后按市场报价利率(LPR)给予20%的贴息补助，每家企业享受贴息金额累计不超过20万元。在全省率先开展专利保险，对省级以上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购买专利执行险或专利被侵权损失险的，每年度每家企业补贴1万元。

5.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水平。发挥中国(宁德)知识产权保护中心专利预审职能优势，新能源领域发明专利授权时间由原22个月压缩至5个月以内，实用新型专利授权时间由原6个月压缩至2个月以内；外观专利授权时间由原3个月压缩至1个月以内。依托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协同中心为企业免费提供专家咨询、侵权判定、纠纷调解和维权援助。

6.实施包容审慎监管。按照企业信用风险类型不同实施差异化监管。及时办理企业信用修复，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办理时限由法定的5个工作日缩短至2个工作日；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办理时限由法定15个工作日缩短至7个工作日。对涉及疫情防控医疗物资和群众生活物资供给保障等企业申请信用修复材料不全时，由企业自行承诺后，实行容缺办理。对企业确因疫情不可抗力导致的失信行为，不计入失信记录。

7.严查涉企违规收费。突出检查各级各部门出台的降费政策执行情况，特别是对中小微企业、个体户减负降费相关政策落实

情况。严厉查处不执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收取不合理费用等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推动降低企业成本，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8.助企提升质量管理水平。为中小企业免费培训首席质量官 70 名，指导企业提高内部管理能力水平，取得竞争优势，走出疫情困境。为参与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的企业，安排第三方认证机构开展免费咨询、培训和辅导，对经辅导提升后取得认证证书的企业给予 3000 元的取证补助。

9.减免检验检测费用。为企业及社会提供的疫情防控用体温测量类计量器具实施免费检定、校准。即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半收取餐饮企业电梯、锅炉、锅炉水（介）质等检验检测费用；六折收取茶叶企业茶叶检验费。为我市食品药品企业免费培训检验检测人员 50 人次，提升食品药业企业检验检测的能力。

10.创建放心消费环境。大力开展放心消费活动，推进线下购物 7 天无理由退货；建立健全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积极引导有关市场主体成为在线消费纠纷企业（简称 ODR），及时化解消费纠纷；对职业索赔、职业举报行为实行分类指导，增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压减职业索赔、职业举报行为存在的空间，维护良好营商环境。

